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 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会议的股东所持 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已完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所涉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实际授予数量为 298 万股。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2,000 万股变 更为 12, 298 万股, 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20, 000, 000 元变更为 122, 980, 000 元。

针对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 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 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原条款	修订后
1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000 元。	122,980,000 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000 万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298 万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变更内容以工 商核准变更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7日